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44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287巷5
號1樓

承辦人：黃愷雁

電話：02-87855873轉20

電子信箱：bf9996@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17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2307545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暨報名簡章、報名表、佐證資料、服務學校同意書、切結書、取消申請
表各1份 (27616018_11230754511_1_ATTACHMENT1.pdf、
27616018_11230754511_1_ATTACHMENT2.odt、27616018_11230754511_1_ATTACHMENT3.
odt、27616018_11230754511_1_ATTACHMENT4.odt、
27616018_11230754511_1_ATTACHMENT5.odt、27616018_11230754511_1_ATTACHMENT6.
odt)

主旨：為辦理本局「112學年度現職公立國中教師美國波特蘭市
進階海外雙語增能課程」一案，歡迎貴校符合資格教師報
名，並核予公假派代參與本課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臺北市112年度國中雙語課程學校出國見習參訪
計畫（美國波特蘭）」辦理。
- 二、為提供本市英語聽說讀寫能力流利之現職公立國中教師沉
浸式進階雙語增能學習，已鞏固教師雙語教學知識與技
能，建立現職教師增能支援系統，本次海外進階雙語增能
課程與美國波特蘭州立大學合作，辦理短期海外增能課
程。
- 三、旨揭海外增能課程摘要如下：
(一)主辦單位：本局。

永吉國中 1120817



PHAA1126005502

(二)合作單位：美國波特蘭州立大學Portland State University。

(三)承辦單位：本市立建成國民中學。

(四)參加對象

1、執行本市雙語教育之國中現職教師。

2、推動本市雙語教育之國中校長、主任或組長。

(五)錄取名額：15人。

(六)實施日期：112年9月29日（星期五）至112年10月9日（星期一）。

(七)課程規劃：11日沉浸式美國波特蘭市中學教學現場觀課參訪及波特蘭州立大專業課程增能。

(八)全程參與者由波特蘭州立大學頒發英文證書，並核予60小時研習時數。

(九)本課程經費由教育局部分公費補助，錄取教師需自費臺灣美國來回機票（以實際票價為準）、部分餐費、其他個人費用（如護照辦理等費用）。

(十)為避免資源浪費，請務必詳讀實施計畫、報名方式及確認各項繳交資料，可全程參與者方與報名。

(十一)因涉及出國流程辦理，若錄取後因個人因素無法參與請於錄取公告1週內回傳取消研習申請書，以利遞補作業。

四、遴選標準

(一)學校推動雙語教育之成效。

(二)投入雙語教育及參與實際教學之程度。

(三)協助推動本市雙語教育政策或協助本市雙語教育諮詢及

輔導工作相關經歷。

(四)是否持續參與雙語教育相關增能研習，英語能力及學科專業度之精進相關成果。

(五)回國後持續從事雙語教學，並擔任種子教師協助推展雙語教育。

五、錄取教師可公假派代參與增能課程，報名時程自即日起至112年8月23日（星期三）中午12時截止，錄取名單將正式發函至錄取教師所屬學校，並於建成國中網站公告。

六、檢附實施計畫暨報名簡章（含報名表、佐證資料、服務學校同意書、切結書、取消申請表）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

副本：

